

贵州师范大学办公室文件

校党办发〔2016〕7号

关于召开全校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 动员部署会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，各单位：

根据中央和省委关于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的有关要求，按照学校党委安排部署，决定召开全校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动员部署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16年4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:30

二、会议地点

花溪校区行政楼主楼6楼多功能厅

三、参加人员

- （一）校级党员领导干部；
- （二）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书记、副书记、组织员、秘书；
- （三）机关教辅部门党员主要负责同志；
- （四）机关党委各党支部书记；
- （五）学校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协调工作办公室有关人员。

四、会议内容

会议分两阶段举行，第一阶段由校党委书记韩卉同志对学校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进行动员部署；第二阶段（参会对象

为各基层党委<党总支>书记、副书记、组织员、秘书，机关党委各党支部书记）由校党委组织部部长彭洁同志对学校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进行具体安排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校级党员领导干部由学校办公室负责通知，其他参会人员由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负责安排并通知，提前 10 分钟签到进入会场。

（二）宣传部要做好会议的全媒体宣传报道工作。

（三）参加会议人员原则上不得请假，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会议的，应提前书面向校党委组织部请假。

（四）会议期间，参会人员严格遵守《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严肃会风会纪的通知》（校党办发〔2015〕21号）的有关要求，自觉维护会场秩序。

（五）请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统计好本单位党员人数后，于 4 月 26—27 日到花溪校区行政楼主楼一楼领取“两学一做”专用学习记录本（音乐、体育、美术学院到宝山校区行政楼一楼领取。）

请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、各单位于 4 月 27 日前将参会人员回执报校党委组织部（只需报送电子版）。联系人：何小明，联系电话：83227025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参会人员回执

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16 年 4 月 26 日

贵州师范大学办公室

2016 年 4 月 26 日印发

共印 125 份，其中电子公文 115 份